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日期：2021年3月1日

石家庄市桥西区

序号	会议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1	建设单位	康建军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科长	13582003130	康建军
2	技术专家	赵丰	河北师范大学资源与环境研究所	高工	18630150153	赵丰
3		逯飞	河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833450962	逯飞
4		杨景	河北省环保产业协会	高工	15931168288	杨景
5	监测单位	赵雅欣	河北众智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373850816	赵雅欣
6	环评单位	王成立	河北鑫旺工程建设服务有限公司	总工	18503115033	王成立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1日，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根据《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626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楼、综合教学楼和中水处理站。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局于2002年10月21日予以批复。103#、104#、105#教学楼分别于2005年8月及2006年2月通过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局阶段性验收。因建设过程中内容发生变化，2016年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河北鑫旺工程建设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2016年6月7日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环评审批情况的说明；2019年4月培训中心食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备案。2019年4月对图书馆、培训中心、101#教学楼、1#学生公寓、2#学生公寓、3#学生公寓和食堂完成了项目阶段验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3.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办公楼、综合教学楼和中水处理站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实，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建设运营与环评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食堂、冲厕、洗浴、盥洗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和冲厕、洗浴、盥洗废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中水处理站深化处理，

验收组签字：



再经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桥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中水处理站废气和垃圾箱恶臭；中水处理站废气经“水喷淋+光氧催化+20m 排气筒”处理后排放；垃圾分类袋装收集、日产日清，避免恶臭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实验楼设备和泵房内产生的噪声。本项目采取减震、厂房隔声等防治措施。

（四）固体废物

中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由环卫部门清掏外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中水处理站处理设施出口排气筒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1.11\text{mg}/\text{m}^3$ ，氨最大排放速率 $1.36\times 10^{-3}\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leq 8.7\text{kg}/\text{h}$ ；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12\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排放速率 $1.56\times 10^{-4}\text{kg}/\text{h}$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leq 0.58\text{kg}/\text{h}$ ；废气中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977（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 6000 （无量纲）；经检测，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0.18\text{mg}/\text{m}^3$ 、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8\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19（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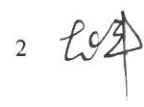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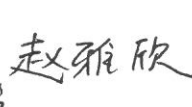
2、废水

经检测，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中 pH 为 7.33~7.35、BOD5 最大排放浓度为 $8.9\text{mg}/\text{L}$ 、COD 最大排放浓度为 $34\text{mg}/\text{L}$ 、氨氮最大排放浓度为 $6.80\text{mg}/\text{L}$ 、悬浮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6\text{mg}/\text{L}$ 、动植物油最大排放浓度为 $0.14\text{mg}/\text{L}$ ，监测结果满足废水排放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要求，同时满足桥西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厂界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东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4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50.4dB(A)，东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他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验收组签字：

验收组签字：  丁飞  梁  陈  赵雅欣  康建军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中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数据，本项目现阶段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各项环保措施均按环评要求建设，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项目阶段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规范污染物排放口建设，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3 月 1 日

验收组签字：

3

赵雅欣 康建军